

证券代码：831233

证券简称：恒丰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新疆恒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恒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丰汇棉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汇棉业”）为缓解经营中的流动资金压力，拟向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鲁木齐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申请贷款金额为1,00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最终以乌鲁木齐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和期限为准。

本笔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华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集团”）为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不动产权为丰汇棉业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党超、马冉夫妇，丰汇棉业法定代表人周洁女士为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事项以丰汇棉业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乌鲁木齐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3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华兴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公司董事党超、马冉夫妇为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周宇斌为华兴集团董事长，董事周毅新为华兴集团总经

理，董事王志鹏为华兴集团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故关联董事周宇斌、周毅新、党超、王志鹏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新疆华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健康西路 16 号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健康西路 16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农业；林业；畜牧业；农畜产品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棉、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棉花收购；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棉花种植；棉花加工；化肥销售；农用薄膜销售；肥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周宇斌

控股股东：周宇斌

实际控制人：周宇斌

关联关系：华兴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党超

住所：新疆昌吉市绿洲路北 77 号绿洲华庭 B 座

关联关系：党超先生为公司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马冉

住所：新疆昌吉市宁边西路水电巷

关联关系：马冉女士为公司董事党超先生的妻子。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华兴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公司董事党超、马冉夫妇，丰汇棉业法定代表人周洁女士为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无需向华兴集团及上述董事及其家属支付任何担保费用。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丰汇棉业为缓解经营中的流动资金压力，拟向乌鲁木齐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申请贷款金额为 1,000.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最终以乌鲁木齐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和期限为准。

本笔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华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集团”）为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不动产权为丰汇棉业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党超、马冉夫妇为丰汇棉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事项以丰汇棉业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乌鲁木齐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向乌鲁木齐银行申请贷款是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丰汇棉业生产经营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发展有积极作用，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会对丰汇棉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的

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恒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恒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